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0-012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天酒店，证券代码：000428）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3 月 13 日、3 月 1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权无偿划转的补充更正公告》。除上述事项外：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均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其他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况。

2、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0-013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和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蒋利亚先生、董事李征兵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蒋利亚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李征兵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蒋利亚先生、李征兵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蒋利亚先生、李征兵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本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征兵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46,200 股，其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证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理。蒋利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董事、董事长的补选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蒋利亚先生、李征兵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0-011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无偿划转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省国资委”）将所持本公司控股股东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天集团”）90%股权无偿划转至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湘集团”）。

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华天集团转发的湘国资产权函［2019］107 号文件《湖南省国资委关于将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股权无偿划转至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湖南省国资委于 2019 年 6 月将上述《通知》发函至华天集团，并于 2019 年 10 月将其所持本公司控股股东华天集团 10%股权无偿划转至兴湘集团，两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兴湘集团将持有华天集团 100%股份，现根据以上信息对公司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进行补充更正，具体如下：

1、原公告：

一、股权无偿划转概述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收到实际控制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省国资委”）湘国资产权函[2020]18 号文件《湖南省国资委关于将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经研究并报省人民政府同意，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湖南省国资委将所持本公司控股股东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天集团”）90%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湘集团”）。

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现补充更正为：

一、股权无偿划转概述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收到实际控制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省国资委”）湘国资产权函[2020]18 号文件《湖南省国资委关于将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经研究并报省人民政府同意，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湖南省国资委将所持本公司控股股东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天集团”）90%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湘集团”）。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湖南省国资委于 2019 年 6 月将《湖南省国资委关于将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股权无偿划转至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通知》发函至华天集团，并于 2019 年 10 月将其所持本公司控股股东华天集团 10%股权无偿划转至兴湘集团，两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兴湘集团将持有华天集团 100%股份。

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2、原公告：

股权划转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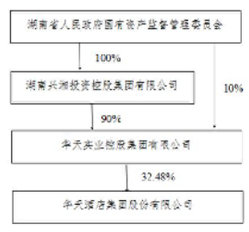

现补充更正为：

股权划转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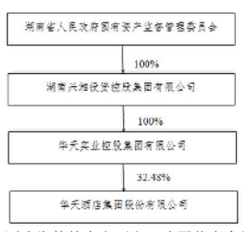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董事会就上述补充更正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在今后的信息披露工作中加强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的督导，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7 日

附：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权无偿划转概述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收到实际控制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省国资委”）湘国资产权函［2020]18 号文件《湖南省国资委关于将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无偿划转至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经研究并报省人民政府同意，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湖南省国资委将所持本公司控股股东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天集团”）90%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湘集团”）。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湖南省国资委于 2019 年 6 月将《湖南省国资委关于将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股权无偿划转至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通知》发函至华天集团，并于 2019 年 10 月将其所持本公司控股股东华天集团 10%股权无偿划转至兴湘集团，两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兴湘集团将持有华天集团 100%股份。

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股权划转前：

股权划转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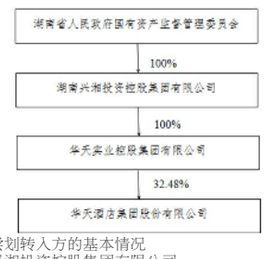

三、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入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长沙市天心区友谊路 332 号

法定代表人：杨国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772273922H

经营范围：依法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开展资本运营；接收处置省属国有企业经批准核销的不良资产；打包收购、管理和处置省属国有企业所欠金融机构的不良贷款；开展相关的资本投资和产业投资、产权（股权）托管业务；开展企业发展和改革改制的财务顾问、投资咨询、重组并购等相关的中介业务；出资人授权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股权无偿划转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相关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且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7 日

证券简称：*ST 美丽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0-013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出席情况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 年 3 月 16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 年 3 月 16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16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16 日 9:15 至 15:00 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中心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1701-1703 室

4、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飞霖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0 年 3 月 9 日。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819,854,713 股，本次会议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共 7 人，代表股份 259,799,86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1.6885%。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 人，代表股份 166,037,33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0.2520%；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 人，代表股份 93,762,53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4365%。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书面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置北京大兴区牛坊村苗圃资产暨王仁年代付受让款抵偿业绩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追讨王仁年重大资产重组承诺补偿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表决情况：同意 249,799,86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1509%；反对 1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849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07,0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592%； 反对 10,000,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9408%；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应担保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应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表决情况：同意 249,799,86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1509%；反对 1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849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07,0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592%； 反对 10,000,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9408%；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付宏 王流超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1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 2018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中期票据。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获准注册的中期票据额度为人民币 20 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根据公司资金计划安排和银行间市场情况，2020 年 3 月 12 日-2020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发行了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 5 亿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发行要素			
名称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疫情防控债)	简称	20 韵达股份(疫情防控债)MTN001
代码	102000352	期限	3 年
起息日	2020 年 3 月 16 日	兑付日	2023 年 3 月 16 日
计划发行总额	5 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 亿元
发行利率	3.60%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有关公司此次中期票据发行的相关文件详见上海清算网（www.shclearing.com）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0-032
债券代码：128091 债券简称：新天转债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代码：002873，证券简称：新天药业；债券代码：128091，债券简称：新天转债）的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2 个交易日内（2020 年 3 月 13 日、2020 年 3 月 16 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参股公司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批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中所列示的风险提示的描述。

公司参股公司上海汇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伦生物”）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汇伦江苏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伦江苏药业”）获得药品注册批件的“注射用西维来司他钠”为化学仿制药，公司目前持有汇伦生物的股权比例仅为 1.98%，公司控股股东于 2020 年 3 月 5 日提交的股东大会临时提案《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存在能否通过股东大会审议的风险。汇伦江苏药业获得“注射用西维来司他钠”药品注册批件的事项，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再次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汇伦生物及其全资子公司汇伦江苏药业一直高度重视药品研发，严格控制药品研发、生产、销售环节的质量和安全，但药品从研制、注册申报到实现生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而且药品获得注册批件后销售情况也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0-11 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股东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股份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9 日与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华泰资产-创赢系列专项产品（第 1 期）”）（以下简称“华泰资产”）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国创集团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7,33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9993%）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华泰资产。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3 号）、《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本次协议转让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转让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过户日期为 2020 年 3 月 13 日。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协议转让前		本次协议转让后	
	持股数量(股)	比例	持股数量(股)	比例
国创集团	338,037,105	36.8905%	264,737,105	28.8912%
华泰资产	0	0%	73,300,000	7.9993%

本次协议转让事项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完成后，国创集团持有公司 264,737,105 股股份，持股比例由 36.8905%下降至 28.8912%，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华泰资产持有公司 73,3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9993%，成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公司第四大股东。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也不存在因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而违反股东股份锁定相关承诺的情形。

2、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完成后，相关方的股份变动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0-016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厦门一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按照《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 H2019G09-G 等三幅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土地市场 2020 第 2 号）的内容，参与位于厦门市“海沧 05-07 新阳西片区阳光西二路与新园南路交叉口西南侧”地块（宗地号：H2019G10-G）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买，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以人民币 736 万元竞拍获得宗地号 H2019G10-G 的土地使用权并已签署《成交确认书》。

近日，公司收到出让人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受让人厦门一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第三方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共同签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一、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各方当事人：

出让人：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让人：厦门一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

2、出让土地的交付与出让价款的缴纳

（1）出让人根据厦府［2020]9 号文，出让给受让人的本合同项下宗地编号为 H2019G10-G，出让宗地面积大写壹万贰仟玖佰肆拾点叁陆柒平方米（小写：12940.367 平方米）。

（2）出让宗地坐落于海沧 05-07 新阳西片区阳光西二路与新园南路交叉口西南侧。

（3）出让宗地的用途为：0601 工业用地（工业厂房及附属设施）

（4）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期限为：工业 50 年，2020 年 2 月 28 日至 2070 年 2 月 27 日止。

（5）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佰叁拾陆万元（小写 7,360,000.00 元）

3、土地开发建设与利用

宗地范围内新建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应符合规划管理部门确定的出让宗地规划条件：

地上总建筑面积（计容）：32360~38820 平方米

建筑层数要求符合厦府[2014]271 号文

建筑系数不低于：40%

绿地率不高于 20%

二、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本次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将用于扩大生产建设，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竞拍的资金来源于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019 证券简称：亿帆医药 公告编号：2020-006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健能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健能隆”）于近日收到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具体如下：

一、证书相关情况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
北京健能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GR201911003770	2019 年 12 月 2 日	三年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北京健能隆向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后，自 2019 年起可连续三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享受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2019 年度，北京健能隆将按照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汇算清缴，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事项不影响公司已披露的 2019 年度业绩预计，对公司后续年度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03 月 17 日

股票代码：002426 股票简称：胜利精密 编号：2020-031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利精密”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德乐”）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998 亿元参与设立无锡锡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锡商银行”），持无锡锡商银行总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9.9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作出了《中国银保监会关于筹建无锡锡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银保监复[2019]843 号），同意在江苏省无锡市筹建无锡锡商银行。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获得共同筹建无锡锡商银行的批复暨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0）。

二、本次终止对外投资的原因

鉴于筹建无锡锡商银行的周期较长，与上市公司目前聚焦主营业务的发展战略不匹配，因此，经与无锡锡商银行筹建组及其主要发起人友好协商、充分沟通后，南京德乐决定终止参与发起设立无锡锡商银行事宜。近日，公司收到了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作出的《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无锡锡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10%以下股东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20]79 号），南京德乐未列入名单中。

三、本次终止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无锡锡商银行尚未成立，南京德乐亦未实际出资。本次终止参与发起设立无锡锡商银行，不会对南京德乐整体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南京德乐相关的董事会决议文件；

2、总经理办公会纪要；

3、《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无锡锡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10%以下股东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20]79 号）。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6 日

股票简称：山西证券 股票代码：002500 编号：临 2020-023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设立金融科技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 年 4 月 19 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金融科技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 2 亿元人民币设立金融科技子公司。同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监管部门审批情况，决定和办理与上述新设金融科技子公司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公司自有资金情况，决定注册资本金实缴的时间和金额、签署公司章程等法律文件、协助办理工商登记等（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9-021、临 2019-027）。

2019 年 5 月 17 日，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可以设立信息技术专业子公司”的内容加入《公司章程》，该《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变更已获山西证监局核准（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9-034、临 2020-009）。

近日，公司的金融科技子公司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领取了营业执照。金融科技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山证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392M4F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孖岭社区凯丰路 10 号翠林大厦 7 层

法定代表人：王怡里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整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信息技术咨询；日常安全管理、数据管理。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300483 证券简称：沃施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3

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七日